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

第三次会议文件（3）

汕头市2022年本级预算调整方案

2022年3月

2022年是汕头“亚青会”的开办之年，也是汕头经济特区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的关键时期。市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坚定不移走“工业立市、产业强市”之路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，推动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2022年1月省新增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69亿元（一般债券3亿元，专项债券66亿元），按规定需纳入预算管理，根据《预算法》第三十五、六十七条规定，对2022年市本级预算进行调整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

（一）收入调整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拟调整为326.22亿元，比年初预算323.22亿元调增3亿元，增长0.93%（详见附表1）。

主要是根据粤府〔2015〕43号文件规定，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，省财政厅安排我市2022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3亿元，本次调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3亿元。

（二）支出调整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拟调整为326.22亿元，比年初预算323.22亿元调增3亿元，增长0.93%（详见附表1）。

**1.调增市本级支出1.5亿元。**主要用于黄河路（泰山路-东厦路）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0.5亿元、泰山路（中泰立交-黄河路）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0.5亿元和省道233线潮汕路（金湖路—潮州交界）地方配套改造工程0.5亿元（详见附表3）。

**2.调增转贷各区新增债券支出1.5亿元。**其中：金平区0.5亿元、潮阳区0.5亿元、潮南区0.5亿元。主要用于金平区汕头市第四中学易地建设项目0.5亿元、潮阳区农村“源头截污、雨污分流”建设工程0.5亿元、潮南区乡村振兴（练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“源头截污、雨污分流”项目)0.4亿元和砺青中学新校区0.1亿元（详见附表3）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情况

（一）收入调整

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拟调整为224.93亿元，比年初预算159.43亿元调增65.5亿元，增长41.08%（详见附表2）。主要是根据粤府〔2015〕43号文件规定，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，省财政厅安排我市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66亿元（含转贷南澳0.5亿元），本次调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5.5亿元（省转贷南澳部分不纳入本级预算调整）。

（二）支出调整

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拟调整为224.93亿元，比年初预算159.43亿元调增65.5亿元，增长41.08%（详见附表2）。

**1.调增市本级支出29.5亿元。**主要是用于粤东城际铁路汕头至潮汕机场段8亿元、新建广梅汕铁路汕头站至广澳港区铁路4.14亿元、汕头大学东校区暨亚青会场馆项目（三期）3.76亿元、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2.6亿元和汕头市中心医院易地重建项目（重大疫情救治基地）2亿元等（详见附表4）。

**2.调增转贷各区新增债券支出36亿元。**其中：金平区8亿元、龙湖区7亿元、濠江区8.5亿元、澄海区6亿元、潮阳区1.5亿元、潮南区5亿元。主要用于汕头市金平区城市内涝治理系统化建设项目4.6亿元、濠江区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2.1亿元、汕头市龙湖区鸥汀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1.8亿元、濠江区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汕头南站项目1.75亿元等（详见附表4）。

三、全市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有关情况

（一）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

1.根据上级规定，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，全市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内。省下达2021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632.13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160.77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471.36亿元，比2020年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01.13亿元；市本级一般债务限额79.95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09.09亿元，比2020年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1.88亿元。

2.截至2021年底，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628.37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58.98亿元，专项债务469.39亿元；市本级债务余额289.04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79.95亿元，专项债务209.09亿元。

（二）2021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情况

1.2021年我市新增债务242.73亿元，包括新增债券173亿元，再融资债券69.2亿元，外国贷款0.53亿元，减少30.93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新增70.50亿元，减少11.73亿元；专项债务新增172.23亿元，减少19.2亿元。

2.2021年全市新增债券资金173亿元均已拨付至项目单位，再融资债券中，28.46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，40.74亿元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。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于铁路9亿元、公路3.658亿元、市政建设85.44亿元、保障性住房2亿元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4.4577亿元、教育2.3亿元、文化17.7亿元、医疗卫生26.3亿元、社会保障0.7亿元、农林水利建设16.3443亿元、物流设施4.7亿元、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0.4亿元。新增债资金的投入使用，有力地支持我市筹办第三届亚青会、公共卫生补短板、打造教育高地、改善生态环境、棚户区改造项目等主要领域，带动有效投资，对冲疫情影响，稳定就业和经济发展，产生较大社会效益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为充分发挥新增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，各区（县）、各相关部门要做好如下工作：一是加快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，推动项目建设，确保资金按照上级要求在第一季度形成实物工作量。二是做好项目储备工作，积极谋划新增债券项目申报，提前做好重点项目前期准备工作，提前组织研究具体项目分阶段资金使用计划，避免资金安排与项目实际进度脱节。三是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预警管理，做好新增专项债项目的风控可研，形成借、用、管、还良性机制，加强债券项目全链条管理。建立新增债券项目绩效评价体系，对项目进度慢、资金效益差、收益不达预期的项目及时采取整改措施。四是完善新增债券资金后续监督。人大、纪检监察机关及审计等部门进一步凝聚监督合力，增强刚性约束，多主体参与对新增债券资金的监管。